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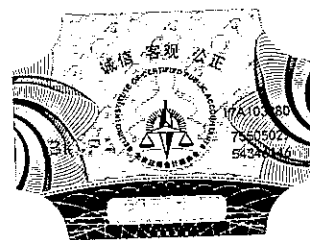
大华特字[2017]001961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目 录	页 次
一、	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1-3



## 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大华特字[2017]001961号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业已审计了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通客车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就宇通客车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以下简称“情况表”）出具本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宇通客车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对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宇通客车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宇通客车公司实施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会计估计变更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宇通客车公司2016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我们注意到，宇通客车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估计变更

#### 1. 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为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客户满意度，宇通客车公司在海外市场提升了服务质量和保障力度，2016年1月1日之前执行的海外业务售后

服务费计提标准已不能满足未来业务中的实际支出，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宇通客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基础上，宇通客车公司拟对海外业务售后服务费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2015年4月22日，财政部、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下发《关于2016-2020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支持政策的通知》（财建【2015】134号），要求新能源客车生产企业将部分关键零部件的质保期由3年延长到5年。本次变更之前，宇通客车公司对国内客车产品统一按照销售收入的1%计提售后服务费，因新能源客车销售占比逐步提高，且新能源客车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费用显著高于传统客车，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宇通客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基础上，宇通客车公司拟对国内新能源客车售后服务费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 2. 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宇通客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基础上，宇通客车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将海外业务售后服务费计提比例由2%提高至3.5%；宇通客车公司自2016年10月1日起将国内新能源客车售后服务费计提比例由1%提高至2%。会计估计更加稳健。

## 3. 会计估计变更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因此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宇通客车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宇通客车公司海外业务售后服务费计提比例由2%提高至3.5%减少2016年度利润总额6,182.53万元；国内新能源客车售后服务费计

提比例由 1%提高至 2%，减少 2016 年度利润总额 10,021.43 万元，上述两项会计估计变更合计减少 2016 年度利润总额 16,203.96 万元。

## 二、对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意见是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五日